坚定文化自信,为新时代新征程凝心聚力

——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文化建设述评

○ 新华社记者 史竞男

“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国运兴,文化强民族强。”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文化建设,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更好构筑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

“筑牢中华儿女团结奋进、一往无前的思想基础”

在全党全社会喜迎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际,《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以中英文版出版,面向海内外发行。

“民心是最大的政治”“我们党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党”“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始终不渝的奋斗目标”……山西太原市迎泽区委党校迎泽街道分校教室里,数十名街道、社区干部围绕最新出版的《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展开学习并进行交流分享。

从第一卷到第四卷,这一著作集中展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

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向外看,世界范围内思想文化相互激荡;向内看,我国社会思想观念深刻变化。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举旗定向、守正创新,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为国家立心、为民族立魂,用真理之光照亮复兴之路。

十年来,意识形态领域形势发生全局性、根本性转变——

确立和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的根本制度,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推动全党动手抓宣传思想工作,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召开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分别召开文艺工作、党的新闻舆论工作、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阐明原则立场,廓清理论是非,校正工作导向;

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指导实践,深化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推进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建设;

推动媒体融合发展,健全互联网领导和管理体制,坚持依法管网治网,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

一系列重要讲话、一个个重大部署、一项项有力举措,推动意识形态领域向上向好态势不断巩固。

十年来,全社会凝聚力和向心力极大提升——

2021年仲夏时节,中国共产党历史展览馆开馆。一年多来,前来参观的社会各界人士络绎不绝,人们在这里读懂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感悟一个伟大政党的初心使命。

人无精神不立,国无精神不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注重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革命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根铸魂。

“壮烈啊!陈树湘是牺牲英雄中很典型的一个。”

2021年4月25日,广西红军长征湘江战役纪念馆,走到油画《陈树湘》前,习近平总书记由衷感叹。

跟随习近平总书记的足迹,纪念碑前每一个庄重的鞠躬、纪念馆内每一次深情的凝望、对英雄故事每一回动情的讲述,都彰显着对中国精神的崇尚与弘扬。

“我们要建设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不仅要在物质上强,更要在精神上强。”

从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完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到建立健全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制度、设立烈士纪念日,再到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推动学习大国建设……理想信念的根基更加牢固,精神文明的花朵愈发灿烂。

放眼新时代,正能量更强劲、主旋律更高昂,中华民族的精神之光竞相闪耀。

“实现中华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中秋佳节,杭州良渚,中国国家版本馆杭州分馆“文润阁”用镜头记录了月光下的诗情宋韵。月光千年未变,时代已万象更新。

2022年7月底,中国国家版本馆正式开馆。这座新时代的国家文化殿堂,护文明之火种、传永续之文脉,充分体现着我们党传承发展中华文化的高度自觉、汲取历史智慧更好走向未来的历史主动。

没有高度文化自信、没有文化繁荣兴盛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突出优势,是我们在世界文化激荡中站稳脚跟的根基,必须结合新的时代条件传承和弘扬好。”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鲜明提出坚定文化自信并将其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四个自信”,鲜明提出“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在习近平总书记亲自关心推动下,中华文脉在赓续传承中弘扬光大,彰显出强大的生命力、凝聚力、影响力——

《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若干意见》《长城、大运河、长征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方案》《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等出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深入实施,国家文化软实力的根基更为坚实;

深入开展文化资源普查梳理,摸清文化资源家底,文化遗产保护跃上新台阶,我国有42个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名录、居世界第一;

《记住乡愁》《典籍里的中国》《国家宝藏》《唐宫夜宴》等电视节目“圈粉”无数,传统节日文化深入人心,文物热、非遗热等纷纷兴起……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和人们日常生活,焕发当代价值和永恒魅力;

一系列重大外交活动全方位、多角度向世界介绍中国经验、传递中国声音;多层次的文化交流广泛开展,“感知中国”“欢乐春节”“四海同春”等对外文化交流活动在全球掀起中国热……向世界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国家文化软实力、中华文化影响力明显提升。

“让收藏在博物馆里的文物、陈列在广阔大地上的遗产、书写在古籍里的文字都活起来,让中华文明同世界各国人民创造的丰富多彩的文明一道,为人类提供正确的精神指引和强大的精神动力。”

坚定文化自信,建设文化强国,在与时俱进、守正创新中,中华文化绽放出新的时代光彩,推动中华文明与各国文明美美与共、和合共生。

“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

戴上AR眼镜,探寻“稀世珍宝”伯矩鬲背后的故事;在虚实融合的数字空间中,沉浸式“云”游敦煌莫高窟……2022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上,科技与文化相融合让参观者“跨越千里、穿越千年”。

“推进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促进基层文化设施布局优化和资源共享,扩大优质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支持文化产业发展……”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文化惠民“大礼包”,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文化小康”带来的幸福感。

十年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我国文化建设呈现蓬勃发展、更加繁荣的生动景象,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文化自信明显增强,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全面迸发。

2019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看望文化艺术界、社会科学界全国政协委员,强调“要坚定文化自信、把握时代脉搏、聆听时代声音,坚持与时代同步伐、以人民为中心、以精品奉献人民、用明德引领风尚”。

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推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全面发展,为人民提供了更多更好的精神食粮。

新时代的文艺园地百花齐放、硕果累累——

电影《我和我的祖国》《长津湖》,电视剧《觉醒年代》《山海情》等具有历史厚重感和现实关怀;报告文学《乡村国是》《十八洞村的十八个故事》等生动讲述脱贫攻坚故事;长篇小说《人世间》《主角》等现实题材佳作摘得“茅盾文学奖”桂冠;歌曲《坚信爱会赢》、话剧《护士日记》等讴歌疫情中的凡人英雄;复排民族歌剧《党的女儿》、舞剧《永不消逝的电波》等创新形式再现英雄形象;重大主题文艺活动《奋斗吧 中华儿女》《伟大征程》等引发社会热烈反响……

老百姓的文化生活日益丰富、多姿多彩——

回应人民群众新需求新期待,十年来,我国深化文化改革发展,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截至2021年底,全国共有广播电视播出机构2542个,公共图书馆3215个,文化馆3316个,博物馆6183个。到目前为止,实现了所有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美术馆、综合文化站和大部分博物馆免费开放。

向着人类最先进的方面注目,向着人类精神世界的最深处探寻,文化强国建设步履矫健。

人民有信仰,国家有力量,民族有希望!

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新时代的中国正以更加坚定的文化自信,书写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的绚丽新篇。

(新华社北京9月20日电)

推进干部能上能下

——中央组织部负责人就修订颁布《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答记者问

○ 新华社记者

近日,中央办公厅印发新修订的《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规定》公开发布之际,中央组织部负责人就《规定》修订和贯彻实施等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这次修订《规定》的背景和意义是什么?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以党的伟大自我革命引领伟大社会革命的战略高度,对全面从严治党、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制定实施专门规定,采取有力措施,在解决干部下的问题上取得突破性进展,推动干部队伍整体面貌有了很大改观。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我国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重、矛盾风险挑战之多、治国理政考验之大都前所未有,迫切需要把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管严管实、建好建强,把广大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激发好、保护好。从实际情况看,干部队伍整体上是过硬的,在脱贫攻坚、疫情防控、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等急难险重任务中冲锋在前、勇于担当,但也存在一些与新时代新征程新任务不适应的现象,尤其是有少数干部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庸懒散躺、推拖绕躲,严重贻误事业发展。党中央决定修订,就是要以高标准严要求锻造堪当时代重任的执政骨干队伍,激励全党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新修订的《规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总结吸收近年来干部队伍建设新鲜经验,鲜明亮出了干部优与劣的标尺、上与下的准绳,对于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完善从严管理干部队伍制度体系,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用人导向和从政环境,建设德才兼备、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激励广大干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昂扬的精神状态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具有重要意义。

问:这次修订《规定》的总体考虑有哪些?

答:修订过程中,总体上把握以下几点:一是聚焦突出问题。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的难点是解决能下问题,主要是怎样把那些存在一定问题、但还不到严重违纪违法程度的干部调整下来。这次修订重点围绕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细化完善具体情形、调整程序、调整方式等。二是加大推进力度。在适用范围上,将国有企事业单位中担任领导职务的人员增列为参照执行范围;在具体情形上,严格干部管理标准,体现严的主基调。三是强化责任担当。明确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的责任,建立调整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纪实报备制度。四是注重衔接协调。作为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的专门规定,注意把握与问责条例、纪律处分条例、组织处理规定等相关法规制度的关系,努力形成制度合力。

问:这次修订主要有哪些变化?

答:这次修订新增六条内容,整合、删除七条,涉及干部下的渠道、适用范围、不适宜担任现职的主要情形、分析研判、核实认定、调整程序、调整方式、工作责任等内容,主要包括以下4个方面:

第一,整合下的渠道。重点围绕解决能下问题,对此前规定的到龄免职(退休)、任期届满离任、健康原因、问责、党纪政务处分等渠道进行整合,突出了对不适宜担任现职干部的组织调整。现有党内法规制度已有明确规定的,留下制度接口,不重复规定。

第二,充实完善不适宜担任现职的主要情形。坚持对干部高标准严要求,重点针对近年来从严管理干部中遇到的突出问题,从政治表现、理想信念、斗争精神、政绩观、执行组织纪律、担当作为、能力素质、工作作风、道德品行等方面,完善了不适宜担任现职的15种具体情形。

第三,优化核实认定和调整程序。《规定》进一步明确了有关方面特别是组织(人事)部门的组织实施、日常管理责任,强调要把功夫下在平时,深化对干部的日常了解,定期分析研判考核考察、巡视巡察、审计、统计等情况,准确识别不适宜担任现职的干部。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优化了调整程序,明确在核实认定环节,可以根据需要与干部本人谈话听取说明;在组织决定前,根据干部双重管理规定,要求主管方按规定程序征求协管方意见。

第四,增加调整安排方式。根据新修订的公务员法等制度规定,对此前规定的“调离岗位”、“改任非领导职务”的表述作了修改,增加了“提前退休”调整安排方式,明确符合提前退休条件的可办理提前退休。为破解职数制约瓶颈,对调整安排时有关超职数报批和消化问题作出专门规定。

问:这次修订对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有哪些新要求?

答:推进干部能上能下,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责任重大,要坚持原则、敢于担当,讲究方法、把握政策,既积极又稳妥地加以推进,确保取得良好效果。新修订的《规定》对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提出了一系列新要求,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准确把握政策界限。推进干部能上能下,不是为下而下,目的是激励干部在新时代新征程上忠诚履职、担当尽责。要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正确把握政策界限,注意区分问题性质、主客观原因、情节轻重、危害程度等,结合干部一贯表现、认识态度、改正情况等,给予准确认定,作出合理调整安排,保护好干部干事创业、改革创新的积极性。

第二,加强日常管理监督。坚持抓早抓小,当干部出现苗头性、倾向性或者轻微问题时,要及时予以提醒、谈话、函询、批评教育、责令检查或者诫勉,帮助干部认识问题、认真改正,防止小毛病演变成大问题。要把年度考核结果作为推进干部能上能下的重要依据,综合用好干部考核考察、巡视巡察、审计、统计、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民主评议、信访等方面的成果,动态掌握干部现实表现,准确认定“谁该下”。

第三,实现常态化推进。新修订的《规定》明确提出,要推进能上能下常态化。干部的上与下是一个有机整体,要加强工作统筹、职数统筹,强化全周期管理,把推进能上能下与日常干部选拔任用、管理监督、领导班子换届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确保工作平稳有序。要强化后续跟踪教育管理,对认真汲取教训、积极努力工作,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突出且经考察符合任职条件的,可以进一步使用、晋升职级或者提拔职务。

第四,严格落实工作责任。新修订的《规定》进一步强化了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主要负责人和有关领导成员的责任,强调要健全相关工作责任制,把《规定》执行情况纳入党委(党组)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报告两评议”、巡视巡察、选人用人专项检查等内容,纳入党委(党组)书记年度考核述职内容,以推动《规定》要求落实到位。

问:对抓好新修订的《规定》贯彻落实有什么考虑?

答: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各级党委(党组)及其组织(人事)部门要切实扛起责任,把贯彻执行《规定》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的重要任务来抓,充分发挥制度的规范、引导、激励、约束作用。一是加强学习培训。中央组织部将适时组织开展专题培训,做好政策解读。各地区各部门要把学习贯彻《规定》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干部学院培训的重点内容,同干部任用条例、问责条例、纪律处分条例、组织处理规定等相关法规制度贯通起来学习贯彻,准确把握精神要义和实践要求。二是细化配套政策。各地区各部门可以依据本《规定》精神,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实施细则,通过进一步细化完善、探索方法,提高制度的针对性、可操作性。三是加强跟踪问效。坚持督帮结合,适时开展调研评估,及时解决《规定》落实中的突出问题。对制度执行不力的,要严肃追究责任。四是建立纪实报备制度。为全面了解掌握工作进展情况,推动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高度重视做好这方面工作,要求各级组织(人事)部门每年向上一级党委组织部门报备上年度相关情况。五是营造良好氛围。教育干部增强组织观念,正确看待进退留转,大力破除“官本位”思想,创造有利于推进干部能上能下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

(新华社北京9月20日电)

报告显示:

近十年我国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7.4%

新华社北京9月20日电(记者 魏玉坤)国家统计局20日发布的党的十八大以来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系列报告显示,按不变价计算,2013年至2021年,我国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长7.4%,分别高于国内生产总值(GDP)和第二产业增加值年均增速0.8和1.4个百分点。

根据报告,2012年至2019年,服务业对GDP的贡献率从45%增长到63.5%,提高18.5个百分点。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聚集性、接触性服务业受到较大影响,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降至46.3%,但仍稳居三次产业之首。2021年贡献率增长至54.9%,为我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提供了重要支撑。

服务业结构持续优化。2021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分别为7.2%、15%和5.8%,比2012年提高2.3、0.6和1.4个百分点。2013年至2021年,规模以上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速分别达到30.1%和19.5%,远超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11.9%的年均增速。

服务业新动能亮点纷呈。2021年,全国电子商务交易规模达到42万亿元,2013年至2021年年均增长20.3%。2015年至2021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年均增长25.4%,高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速17.5个百分点;2021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4.5%,比2014年上升15.3个百分点。

让更多老年人安享健康幸福晚年

——十年来我国老龄工作成效显著

○ 新华社记者 李恒 董瑞丰

截至2021年底,全国参加基本养老保险10.3亿人,基本医疗保险覆盖13.6亿人,参保率稳定在95%以上,全民医保基本实现;全国共有两证齐全医养结合机构6492个,机构床位总数175万张,医养签约近7.9万对……国家卫生健康委20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显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不断完善政策制度,狠抓工作落实,老龄工作取得显著进展和成效。

聚焦“老有所养” 推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据介绍,截至2021年底,全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2.67亿,占总人口的18.9%;65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2亿以上,占总人口的14.2%。

国家卫生健康委老龄健康司司长王海东说,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不断加强老龄工作顶层设计、不断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加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扎实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扩大老年人社会参与、稳步推进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

随着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日益重要且紧迫。民政部养老服务司副司长李永新介绍,养老服务体系是贯彻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三大体系之一,聚焦解决“老有所养”问题。

据介绍,2012年至2021年,中央财政累计投入359亿元支持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截至目前,社区养老服务基本覆盖城市社区和半数以上农村社区。截至2022年第一季度,全国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和设施达36万个,床位812.6万张,床位数是2012年底的近2倍。

据介绍,下一步,国家卫生健康委将会同各地各部门,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把积极老龄观、健康老龄化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加快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养老服务体系、健康支撑体系,让老年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安享健康幸福晚年。

提供“家门口”服务 创新养老服务模式

完善标准规范、摸清问题短板、加快设施建设……近年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城镇老年人设施规划规范》等标准规范,组织开展社区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调查研究工作,因地制宜补齐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短板。2020年至2022年上半年,各地建设改造社区养老、助餐等服务设施约3.6万个,更好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样化需求。

“我们坚持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落实到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的方方面面,多措并举推进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为老年人提供就近就便、‘家门口’服务。”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节能与科技司副司长张雁说。

医养结合工作整合了养老和医疗资源,深受老年人欢迎。近年来,国家不断推进医养结合,多层次满足老年人多样化需求。

王海东介绍,下一步,我国将从深化医养资源共建共享、加大居家社区医养结合服务供给、提升医养结合服务质量等方面,落实医养结合标准规范,开展医养结合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实施医养结合示范项目,让老年人获得优质、高效、便捷的医养结合服务。

加强老年人优待和权益保障 打造老年宜居环境

2012年以来,全国法律援助机构共组织办理老年人法律援助案件109.8万余件;开展城镇老旧小区和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推进老年宜居环境建设;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问题,帮助老年人跨越“数字鸿沟”……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老年友好型社会建设稳步推进,不断加强老年人优待和权益保障。

“2019年至2021年,各地在老旧小区改造中推动既有住宅加装电梯5.1万部,这项措施让很多长期居家老年人实现了走出家门、走出楼栋。”张雁介绍,同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会同有关部门命名339个无障碍建设示范和达标市、县、村、镇,引导各地持续提升无障碍环境建设水平。

针对不法分子借养老之名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问题,2022年4月开始,全国组织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据介绍,国家卫生健康委作为联合开展专项行动的12个部门之一,广泛深入开展反诈防骗政策宣传和科普知识宣传。同时,开展民营医院专项巡查行动,将养老机构内设医疗机构抽查纳入国家卫生健康委2022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按照专项行动工作部署,民政部负责整治养老服务领域涉诈问题隐患,指导各地民政部门推动存量隐患清仓见底。”李永新说,截至2022年8月底,累计排查27万多家养老服务机构及场所,梳理出950家风险隐患点,全力守护好老百姓“养老钱”。

(新华社北京9月20日电)